

证券代码：833421

证券简称：金利洁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沈阳金利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见证律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根据沈阳金利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见证律师为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李红成、贺国萃律师。现由于公司会议时间与李红成、贺国萃律师时间相冲突，经公司管理层决定，见证律师由李红成、贺国萃律师变更为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解婧、张立媛律师。

二、变更律师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见证律师不属于公司章程规定的必须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公司管理层一致同意本次见证律师的变更。

特此公告。

沈阳金利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0日